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於 2023 年 12 月 15 日 舉 行 之 2023 年 第 三 次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投 票 表 決 結 果

茲提述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 28日的2023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大會已於2023年12月15日假座中國河南自貿試驗區鄭州片區(經開)第九大街167號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會議中心舉行,而下文所載決議案已藉投票表決的方式正式通過。臨時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長焦承堯先生主持,本公司全部董事均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H股點票工作。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決議案已獲股東批准。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781,408,970股,此乃有權出席並可於臨時股東大會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就臨時股東大會任何決議案進行表決時,沒有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表決權。此外,於本公司寄發的有關通函中,並無股東表示有意就相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佔722,815,601股本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的股東或彼等的受委代表(相當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40.57%)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於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上 有 關 獲 提 呈 決 議 案 以 投 票 方 式 表 決 的 結 果 如 下: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	關於修訂《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議案	722,775,201 (99.9944%)	34,100 (0.0047%)	6,300 (0.0009%)
普通決議案		贊 成	反對	棄權
2.	關於修訂《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議案	722,775,201 (99.9944%)	34,100 (0.0047%)	6,300 (0.0009%)
3.00	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	贊 成 採 取 累 積 投 票 方 式 表 決 (表 決 票 數) 應 選 董 事 共 6 人		
3.01	選舉焦承堯先生為公司第六屆 董事會執行董事	706,120,628 (97.6903%)		
3.02	選舉付祖岡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713,412,235 (98.6991%)		
3.03	選舉崔凱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700,714,099 (96.9423%)		
3.04	選舉孟賀超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713,418,835 (98.7000%)		
3.05	選舉李開順先生為公司第六屆 董事會執行董事	713,418,835 (98.7000%)		
3.06	選舉岳泰宇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715,138,203 (98.9378%)		

4.00	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	贊 成 採 取 累 積 投 票 方 式 表 決 (表 決 票 數) 應 選 董 事 共 4 人
4.01	選舉程驚雷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14,747,779 (98.8838%)
4.02	選舉季豐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16,434,083 (99.1171%)
4.03	選舉方遠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16,458,079 (99.1205%)
4.04	選舉姚艷秋女士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716,464,679 (99.1214%)
5.00	關於選舉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贊 成 採 取 累 積 投 票 方 式 表 決 (表 決 票 數) 應 選 監 事 共 2 人
5.01	選舉程翔東先生為公司第六屆 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716,512,875 (99.1280%)
5.02	選舉祝願女士為公司第六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711,826,536 (98.4797%)

1. 為計算決議案的結果,所有贊成及反對投票的票數將被視作投票權。

由於上述第1項決議案獲得三分之二以上之有權投票表決並由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所附之贊成票,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由於上述第2至5項決議案獲得過半數有權投票表決並由親身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所附之贊成票,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除以上決議案外,本公司概無接獲任何持有3%或以上本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的任何股東提呈任何議案。

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15日的有關建議修訂公司章程的公告。董事會 欣然宣佈,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批准公司章程的有關建議修訂,由2023 年12月15日起生效。

董事退任

由於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即將屆滿,第五屆董事會成員王新瑩先生及郭文氫女士並無獲提名為重選第六屆董事會成員的候選人,彼等退任本公司董事一職,自2023年12月15日起生效。彼等確認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不合,且並無其他有關彼等退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董事會藉此機會誠摯感謝彼等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委任第六屆董事會成員

臨時股東大會第3及第4項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根據公司章程,委任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付祖岡先生、孟賀超先生及李開順先生為董事會執行董事,委任崔凱先生及岳泰宇先生為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以及委任程驚雷先生、季豐先生、方遠先生及姚艷秋女士為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2月15日起生效,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有關董事會成員之履歷詳情,請參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1日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履歷並無變化。

監事退任

由於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第五屆監事會成員王躍先生、張命林先生、鮑雪良先生及崔宗林先生並無獲提名為重選第六屆監事會成員的候選人,彼等退任本公司監事一職,自2023年12月15日起生效。彼等確認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不合,且並無其他有關彼等退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董事會藉此機會誠摯感謝彼等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委任第六屆監事會成員

臨時股東大會第5項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根據公司章程,委任劉強先生、程翔東先生及祝願女士為監事會成員,自2023年12月15日起生效,至第六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有關監事會成員之履歷詳情,請參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11日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履歷並無變化。

委任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緊接臨時股東大會後舉行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董事會一致同意委任(i)焦承堯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及(ii)賈浩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副董事長,自2023年12月15日起生效。

委任第六屆監事會監事會主席

監事會欣然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後舉行的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監事一致同意委任劉強先生為第六屆監事會監事會主席,自2023年12月15日起生效。

委任第六屆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緊接臨時股東大會後舉行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董事會一致同意委任以下第六屆董事會轄下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員,自2023年12月15日起生效。

委員會	戰略與可持續	審計與風險		薪酬與考核
董事	發展委員會	管理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委員會
焦承堯	主席			
賈浩	委員		委員	委員
付祖岡	委員			
孟賀超				
李開順				
崔凱		委員		
岳泰宇	委員			
程驚雷	委員		委員	
季豐		主席		主席
方遠				委員
姚艷秋		委員	主席	

律師見證

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經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見證。該律師事務所認為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序、出席會議人員及召集人的資格、表決程序符合相關法律以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3年12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付祖岡先生、孟賀超先生及李開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凱先生及岳泰宇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 事為程驚雷先生、季豐先生、方遠先生及姚艷秋女士。